附件2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 族 | 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文化程度 |  | 贴照片处 |
| 社会保障号 |  | 就业创业证号 |  |  |
| 原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  |
| 家庭住址 |  | 个人专长 |  |
| 意向单位 |  | 意向岗位 |  |
| 申请人承诺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。若有虚假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。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（以下由人社部门填写） |
| 初审意见 | 该人符合[ ]不符合[ ]安置条件，属首[ ]二[ ]次安置。1.城镇零就业家庭的成员[ ]；2.距法定退休年龄十年以内的登记失业人员[ ]；3.连续失业半年以上的登记失业人员[ ]；4.困难家庭中就业困难的毕业两年内高校毕业生[ ]；5.就业困难的被征地农民[ ]；6.失业的残疾人/城镇复转军人/县级以上劳动模范/军烈属/抚养未成年人的单亲家庭成员[ ]；7.距法定退休五年以内的登记失业人员[ ]；8.失业的重度残疾人（残疾程度为一、二级）[ ]。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用人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人社部门意见 |  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